

关于永清县 2018 年县本级预算 及全县总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9 年县本级预算 及全县总预算（草案）的报告

2019 年 1 月 16 日在永清县第十六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永清县人民政府副县长、财政局局长 茹进军

各位代表：

受县政府委托，我向大会作永清县 2018 年县本级预算及全县总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9 年县本级预算及全县总预算（草案）的报告，请予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建议。

一、2018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18 年，在县委的坚强领导和县人大会常委会的监督支持下，全县各级各部门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认真履行职责职能，深化财税改革，加强财源建设，提升管理绩效，勇于担当、主动作为，有力推动了全县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

（一）一般公共预算完成情况

1. 收入情况：2018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298113 万

元，占调整计划（290300 万元）的 102.7%；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63110 万元，占调整计划（156000 万元）的 104.6%，同比增长 12.1%。**按部门划分：**税务部门 254722 万元，同比下降 28.3%；财政部门 43391 万元，同比增长 22.3%。**按级次划分：**中央级收入 84601 万元，同比下降 47.3%；省级收入 26245 万元，同比下降 43.8%；市级收入 24157 万元，同比下降 36.5%；县级收入 163110 万元，同比增长 12.1%。

2. 支出情况：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54266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20358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3875 万元，地方债券还本支出 3300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15127 万元。按支出大类分析，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1671 万元，较去年减支 4332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36189 万元，较去年增支 4281 万元；教育支出 85738 万元，较去年增支 1046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1735 万元，较去年增支 398 万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5204 万元，较去年增支 107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451 万元，较去年增支 12930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545 万元，较去年增支 9423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56488 万元，较去年增支 8125 万元；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7133 万元，较去年减支 11686 万元；农林水事务支出 72503 万元，较去年增支 24332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11387 万元，较去年增支 5334 万元；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支出 2258 万元，较去年增支 1226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

事务支出 3849 万元，较去年增支 1099 万元；国土海洋气象等事务支出 4025 万元，较去年减支 452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6623 万元，较去年减支 6547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管理事务支出 232 万元，较去年减支 350 万元；其他支出 500 万元，较去年减支 1000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827 万元，较去年减支 108 万元。

3. 平衡情况：2018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553173 万元，其中：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63110 万元，补助收入 140412 万元（其中：返还性收入 25200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45380 万元，一般转移支付补助 69832 万元），调入资金 82765 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56000 万元，上年结余 10886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542660 万元，年终滚存结余 10513 万元，全部为结转下年专款和补助，年终净结余为零。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完成情况

1. 收入情况：2018 年县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93568 万元，占调整计划（189346 万元）的 102.2%，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78060 万元，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8081 万元，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70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7245 万元，彩票公益金收入 112 万元。

2. 支出情况：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 195072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72148 万元，调出资金 21624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1300 万元。

3. 平衡情况: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 199738 万元,其中: 本级收入完成 193568 万元, 上级补助收入 725 万元, 上年结余 544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 195072 万元, 年终滚存结余 4666 万元, 全部结转下年支出。

(三)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完成情况

1. 上年结余: 2018 年社会保险基金上年结余 24867 万元。

2. 收入情况: 2018 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38015 万元, 占年初任务 (33750 万元) 的 112.6%。其中: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6969 万元,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21046 万元。

3. 支出情况: 2018 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8036 万元。其中: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0462 万元,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7574 万元。

4. 平衡情况: 全县社会保险基金年末滚存结余 34846 万元。

一年来, 我们按照县十六届人大二次会议有关决议, 以及县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的预算审查意见, 深入贯彻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 认真落实相关财政政策措施, 充分发挥财政支持和引导作用, 着力破解经济社会发展难题, 不断增强预算的科学性与规范性, 有效防范财政风险, 确保财政平稳运行。

(一) 助推发展取得新成效。一是支持园区发展。拨付各园区开发资金 11.7 亿元, 用于支持荣盛、京都、华夏等企业进行

土地整理及园区基础设施完善，有力撬动了社会资本参与园区建设。**二是**支持实体经济发展。落实中小企业发展、列统企业奖励、上市企业扶持等专项资金 873 万元，投入企业技术创新引导、科技普及和高新技术企业奖励资金 992 万元，增强了经济发展动力。**三是**搭建创业担保贷款平台。联合人社局、金融部门积极助力创业投资，向创业者发放担保贷款财政贴息 22 万元，投放创业担保贷款 170 万元，有效促进了大众创业。**四是**优化发展环境。投入道路建设及养护资金 6873 万元，用于“四好农村路”建设、古澜线改建及采留线、廊涿高速永清连接路硬化等工程；投入资金 7357 万元用于城市污水管道、城区主路罩面等项目建设，投入省级文明县城创建资金 910 万元，进一步优化了县域环境。**五是**争取各类上级补助资金 87718 万元，为促进全县经济和社会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

（二）财税改革迈出坚实步伐。**一是**积极推进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PPP）模式。为提升公共服务项目的建设效率，提高运管水平，采用 PPP 模式新建污水处理厂，该项目总投资 3.79 亿元，基本情况已录入财政部 PPP 项目信息平台，目前正在实施中。**二是**推进绩效预算管理改革。按照省市绩效预算管理改革总体要求，全面完善预算项目库管理，推动预算编制和绩效管理一体化，切实提升预算资金的配置效率，2018 年 4 月我县顺利通过了省财政厅绩效预算对标验收。**三是**扎实推进预算信息公开。全县政府

总预算、“三公经费”预算、举借债务等信息，各部门（单位）的部门预算及“三公经费”预算等信息已全部通过政府门户网站公开（涉密单位除外），提高了预算透明度。**四是**共清理消化 2017 年末存量结转结余资金 132560 万元，统筹用于稳增长、调结构、惠民生等重点领域，提升了资金使用效益。**五是**深化国库管理改革。借助国库电子化支付平台，以自助柜面业务系统为依托，全面启动预算执行动态监控，及时纠正大额取现等不规范支付行为；启动预算单位会计核算平台，各单位实现了顺利应用，进一步提高了工作效率，规范了会计核算管理；选取 9 家预算单位开展差旅费网上报销试点，完成差旅费报销业务 110 笔，报销金额 39.9 万元，降低了机关运行成本。**六是**稳步推进公车制度改革。将全县 76 个单位的车辆、人员等信息录入全省公务用车信息平台，各单位通过该平台打印制式派车单，严格公车使用管理；按照上级要求，制定了县直事业单位及国有企业公务用车制度改革草案。**七是**积极推进环保税和水资源税改革，完善地方税收体系，促进了资源节约利用。

（三）民生福祉保障有力。坚持以改善民生为根本，集中财力支持教育、文化、社会保障、脱贫攻坚、“三农”等各项社会事业发展。全年共投入民生资金 32.9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78.2%，同比增长 14.1%。**一是**切实提高公教人员收入水平。共落实年终一次性奖励、取暖费、全员考核奖、目标绩效管理奖、

精神文明奖等补助资金 39076 万元，充分调动了公教人员工作积极性。**二是**支持教育优先发展。投入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改革资金 3365 万元，保障了全县中小学校正常运转；投入资金 20856 万元支持教学仪器设备及图书购置、碳晶取暖改造、信息化平台建设、旱厕改造等项目，改善了办学条件；投入李黄庄小学和第三幼儿园资产回购资金 3871 万元，将其纳入全县公办体制学校管理范畴。**三是**支持文化事业进步。落实文化专项资金 3172 万元，重点支持全县农村文化建设、综合文化广场建设、文化馆和乡镇文化站免费开放、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等方面，丰富了群众业余文化生活。**四是**全面落实社会保障政策。落实城乡低保资金 2281 万元，有效保障了困难家庭的基本生活；发放新农保养老金 9858 万元，财政补助标准由每人每月 90 元提高到 118 元；拨付再就业资金 2126 万元，促进了社会和谐稳定。**五是**倾力支持脱贫攻坚行动。投入农业产业扶贫、危房改造、少数民族发展、薄弱学校改造、建档立卡学生补助等财政扶贫资金 2120 万元，保障了帮扶工作有序开展。**六是**促进乡村振兴。投入农业支持保护补贴、农业保险保费补贴、农机购置补贴、一事一议奖补等惠农补贴资金 15660 万元；投入美丽乡村建设资金 8755 万元，打造省级重点村 30 个；投入资金 3610 万元，支持恒都美业、新苑阳光、远村、海泽田等现代农业示范园区建设。**七是**促进生态环境治理。落实电代煤、气代煤改造工程资金 42679 万元，各乡镇

坑塘治理资金 2045 万元，为打赢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提供了资金保障。**八是**推进平安永清建设。认真贯彻落实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积极发挥职能作用，为全县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提供经费保障；落实政法机关办案经费 2486 万元、装备费 2750 万元，进一步提高了政法机关工作效率和办案质量。

（四）财政监管取得新进展。**一是**深入开展一问责八清理整改“回头看”。为落实从严治党要求，严肃财经纪律，按上级部署，牵头开展了设立“小金库”等违反财经纪律问题、惠农资金落实不到位问题、乱收费乱摊派问题、滞留截留套取挪用财政专项资金问题清理整改“回头看”，分别成立领导小组、制定工作方案，扎实完成各阶段工作，严肃清理“回头看”工作中出现的问题并进行追责。**二是**加强政府债务管理。扎实开展政府债务清查统计、存量政府债务置换、隐性债务监测等工作，将政府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纳入财政预算，有效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确保财政高效、安全运行。**三是**扎实开展财政投资评审。修订完善评审管理制度、优化评审流程、加强中介机构考核，共评审完成各类财政投资项目 149 个，送审资金 71357 万元，审减资金 7599 万元，审减率 10.7%。**四是**积极开展政府采购。全面拓展政府采购范围，加强监督管理，共组织政府采购 538 次，完成政府采购金额 56166 万元，比预算节约资金 2456 万元，节约率 4.2%。**五是**严把财政集中支付审核关。共向预算单位拨付资金 10.16 亿

元，严格审核，对不合规票据一律不予支付，确保财政资金安全运行。**六是**组织开展了财政支农政策以及政府会计制度培训，促进了财政支农政策贯彻落实和村级财务管理规范化，为政府会计准则顺利实施奠定了基础。**七是**严格遵守工作纪律，服从安排调度，积极配合上级做好巡视巡察工作。

二、2019 年县本级预算和全县总预算安排草案

我县 2019 年预算按照“收入预算实事求是、支出预算有保有压、坚持绩效导向”的原则进行编制，严控行政运行成本，按照全口径政府预算要求，编制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确保预算内容完整、功能科目细化、支出结构优化。由于我县没有国有资本收益，所以暂不编制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19 年县级预算安排的指导思想是：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改革开放 40 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全面落实省委九届八次全会、市委六届六次全会、县委十二届五次全会部署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紧扣社会主要矛盾变化，按照高质量发展要求，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继续落实积极财政政策，增强财政有效供给，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强化财政资金管理，深化财税体制改革，防范化解财政风险，全力支

持协同发展、转型升级、改革开放、生态治理、乡村振兴、民生保障，为加快建设新时代经济强县美丽永清提供财力支撑。

（一）一般公共预算草案

1. **收入安排情况：**2019年我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计划32.9亿元，同比增长10.4%，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计划17.94亿元，同比增长10%。

2. **支出安排情况：**财政支出预算编制原则：从严控制一般性支出，集中财力保工资、保运转、保民生、保重点。

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40076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37052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164933万元，公用经费支出14795万元，专项项目支出157324万元）；上级提前下达转移支付安排的支出48881万元，上解支出3875万元，债务还本支出440万元，上年结转资金安排的支出10513万元。

3. **平衡情况：**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400761万元，其中：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7940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98548万元（其中：返还性收入14145万元，转移支付补助35522万元，提前下达的补助28245万元，提前下达的专款20636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12300万元，上年结转资金10513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400761万元，收支平衡。

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情况：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79400万元，返还性收入14145万元，转移支付补助35522万

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12300 万元,当年可用财力为 341367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37052 万元,上解支出 3875 万元,债券还本支出 440 万元,收支平衡。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情况

按照《预算法》要求,结合我县实际,本着“根据基金项目收入情况和实际支出需要,按基金项目编制,做到以收定支”的原则编制。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1. 收入安排情况:2019 年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为 340696 万元,其中:土地出让金收入 335816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4800 万元;彩票公益金收入 80 万元。上划农业土地开发资金 53 万元,上缴新增建设用地有偿使用费 1085 万元,计提农田水利及教育资金 35954 万元,2019 年县级政府性基金收入为 303604 万元。

2. 支出安排情况:2019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总计为 308381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95272 万元(其中:土地出让金安排的支出 290392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4800 万元,彩票公益金支出 80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8332 万元,2018 年结转土地出让金安排的支出 4666 万元,上级提前下达转移支付安排的支出 111 万元。

3. 平衡情况:2019 年政府性基金总收入 308381 万元,其中:县级政府性基金收入 303604 万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入

281808 万元，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16791 万元，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地方收入 125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4800 万元，彩票公益金收入 80 万元)，上年结转土地出让金收入 4666 万元，提前下达上级转移支付收入 111 万元。政府性基金总支出 308381 万元，收支平衡。

(三)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安排情况

按照专项基金专款专用的原则，编制了我县 2019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并已经省级审核通过。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包括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和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两部分。收支安排情况如下：

1. 上年结余：2019 年社会保险基金上年结余 34846 万元。

2. 收入安排情况：2019 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37537 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14126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23411 万元。

3. 支出安排情况：2019 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30936 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11656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19280 万元。

4. 平衡情况：全县社会保险基金年末预算滚存结余 41447 万元。

今年是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关键之年。我们将认真落实中央和省市县委各项决策部署，不断强化党的建

设，坚持依法理财，深化财税改革，优化管理机制，强化保障措施，勇于担当、狠抓落实，围绕全县中心工作全力做好资金保障，努力完成各项目标任务。

（一）科学调度征管，确保完成财政收入目标任务。强化对经济形势和收入形势的关联分析，及时研究解决组织收入中出现的问题，提高工作的科学性和预见性；积极协调税务及相关部门，深入开展综合治税，加强税源与税收的分析比对，建立税收风险预警机制，提高收入质量；完善非税收入征缴制度和监督体系，提高非税收入管理水平。

（二）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不断调整和优化支出结构，集中财力保工资、保运转、保民生；在广泛调研征求意见的基础上，完善部门预算编制，使预算安排更加科学合理；进一步强化预算约束力，严格执行部门预算，将人大批准下达的财政预算作为各级各部门支出的唯一依据，严格按预算、按项目、按进度、按程序拨付和使用资金，切实控制和减少执行中的预算追加和调整；加快预算执行进度，特别是重点工程支出，督促施工单位加快进度，确保项目尽早完工，减少资金闲置，最大程度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三）深化财税改革，增强经济社会发展活力。一是推动经济转型升级。聚焦突出短板和薄弱环节，着力支持制造业、民营经济和中小企业发展，提升经济创新力。二是实行中期财政规划，

实现项目滚动管理。从编制 2019 年预算开始，同步编制 2019 至 2021 年中期财政规划，逐年滚动，对未来三年重大财政收支情况进行分析预测，不断提高财政资源配置的前瞻性和预见性。三是全面推行绩效预算改革。在 2019 年预算执行过程中把绩效运行作为预算执行监控的主要内容之一，按年初确定的绩效目标，动态监控资金支出和项目运行，及时纠正出现的问题；同时对 2018 年完工的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将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执行相结合，对偏离绩效目标指标的项目，调整预算支出。四是积极推进国库制度改革。进一步清理预算单位银行账户，规范账户间的资金流转。将预算单位银行账户全部纳入国库系统进行管理和监控，从根本上减少资金安全漏洞。

（四）保障重点民生支出，不断提高群众幸福指数。坚持把教育工作摆在优先发展的位置，倾力保障教育投入，促进教育资源不断均衡和优化。不断完善城乡社会救助和社会福利体系，保障城乡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提高新型城乡社会养老保险覆盖率，加大就业资金投入力度。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积极推进公立医院综合改革，破除“以药补医”模式。支持乡村建设，深化农村综合改革，培育壮大农业新型经营主体和农业新产业，高效推进融合发展。积极助力污染防治攻坚战，推进生态建设实现新突破。坚决贯彻打好脱贫攻坚战要求，全面落实财政保障责任。大力支持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为人民群众创造良好的社会环境。加

加大对道路建设和提升工程的支持力度，进一步改善交通环境。

各位代表，2019 年全县财税工作任务艰巨、责任重大、使命光荣。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中央和省市县委的坚强领导下，自觉接受县人大监督，虚心听取县政协的意见建议，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改革创新，攻坚克难，圆满完成各项目标任务，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加快建设新时代经济强县美丽永清做出新的更大贡献！